

##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治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年

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公司根据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同时基于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在本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按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领取薪酬。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报告编制过程中, 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 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7)。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因此,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

**(十)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金融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债券等,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9)。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便于募投项目实施和管理, 优化项目布局, 统筹规划项目建设, 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位于“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城关镇二十九街坊工业一路东侧、内豆路北侧”变更为“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城关镇二十九街坊西

环路与内豆路交叉路口西北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用地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经营需要进行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本次除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外，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建设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及募集资金使用产生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募投项目“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3 年 5 月，将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3 年 5 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执行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充分考虑了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有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